

周口市住建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紧紧围绕局中心工作，聚焦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积极创新公开举措、拓展公开渠道，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强化多媒体联动发布，积极通过局官方网站、“周口住建”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发布各类政策信息，切实提高政策知晓度。2023 年，我局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现行有效文件 13 项，本年废止件数 0 项，行政许可事项 1714 项，行政处罚 22 项，行政强制 0 项，行政复议 5 项，复议后起诉 0 项，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7 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依托“政务公开”网上办理平台、当面提交、信函申请等方式，妥善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全环节全链条工作，持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2023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数量 47 件，依法回复数量 47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管理。2023 年共发布规范性文件 3 件，并同步配发政策解读文件。二是规范网站信息发布工作。严格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要求，进一步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合法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按照市政府网站建设要求对局门户网站进行升级改版，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不断完善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互动交流和办事服务功能的可用性，全面提升局网站规范化水平。二是提高信息发布质量，明晰职责，规范政务信息公开流程，严把公开信息的审核，进一步做好网站的内容更新、发布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三是提高工作人员的网络安全意识，加强网络安全培训宣传工作，按照网络安全三级等级保护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四是强化平台系统管理。对住建系统内的周口市建设工程综合执法监管平台、企业资质和房屋备案系统明确专人管理，尤其是在重要时间节点和假日期间，均安排专人负责，实行日报制。

（五）监督保障情况

坚持意识形态领域正确舆论导向，将网络安全和工作纳入党组学习的重要内容，2023 年，我局组织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会议 3 次，局党组理论中心组组织学习 12 次。加强错敏信息日常监测和整改，严格执行日常读网巡查制度，重点加大对个人隐私泄露、链接错误等问题的自查整改力度，2023 年，局网站发布信息公开共 529 条，其中网络辟谣 1 条，微信公众号共 253 条，回复网上政务咨询 477 条，回复率 100%。加强网站管理队伍建设，于中秋节和国庆节成立网络安全工作小组，实行日报制上报网站舆情，同时邀请网络安全专家举办培训会，提升信息报送员综合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7	0	0	0	0	0	4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9	0	0	0	0	0	2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7	0	0	0	0	0	4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1	2	0	5	0	2	3	0	5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公开的内容更新不及时。信息来源单一，部分科室上传信息不积极、不主动，未及时将最新出台政策上传至网络平台，比如契税补贴、人才公寓等政策未及时更新，导致群众对最新的政策了解滞后，易造成矛盾隐患。二是政策解读形式有待丰富。关于政策文件的解读仅限于单一的文字材料，形式枯燥乏味，缺乏生动性和鲜活性。三是个别信息审核把关不严。部分科室未按照规定流程在局官方网站上报送信息，市委网信办曾提出对网站出现的错敏词及时整改。

(二) 改进措施。一是及时更新政务公开内容，加强督促指导，提高各科室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及时发布政策、新闻等信息。二是不断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增加视频、动画、专家解读等解读数量，同时注重不断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重点对政策中的创新亮点和公众关注的热点等开展深入解读。三是完善信息审核纠错机制。加大日常读网巡查，对上级通报、群众网站找错和自查中发现的错敏词及错误链接第一时间进行整改，保障公开政务信息的准确性、严肃性和规范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经核实，2023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特此报告。